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 14:30 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庄凌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为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个人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庄凌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 1、联系电话：0716-8029666
- 2、传真：0716-8020666
- 3、电子邮箱：zqb@guanfu.com
- 4、通讯地址：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园林北路 106 号城发新时代 8 号楼 9 层

特此公告。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八日

附件：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庄凌女士，女，198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英国诺丁汉大学本科及硕士学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9年3月至2011年8月于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任评级分析师；2011年9月至2016年2月于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行业研究员兼投资经理助理；2016年5月至2022年1月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期间分别担任机构业务部副总经理、鄂州葛洪大道营业部总经理、机构业务部经理；2022年3月至2022年8月于申万宏源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综合业务部任综合客户经理。2022年9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助理。

庄凌女士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